

证券代码：832267

证券简称：诺君安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诺君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45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656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660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04,600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01,500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99,600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64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8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45,600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4,600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0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4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亚望先生，2007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宏志先生，200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超过 1 家，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宇先生，200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审计收费 3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

上期（2023）审计收费 3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

审计费用系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3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已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征得其理解与支持。公司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表示诚挚的感谢。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已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沟通协商，拟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2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挂牌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和经验，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要求。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且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武康平、王昭顺、熊怡一致同意《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挂牌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和经验，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要求。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且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武康平、王昭顺、熊怡一致同意《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北京诺君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诺君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8日